

马克思的语言长翅膀

□王乾荣

“一个幽灵，共产主义的幽灵，在欧洲游荡。”马克思和他的战友恩格斯，为什么借“幽灵”以喻“共产主义”呢？因为共产主义者要推翻反动制度，使得统治者又怕又恨；而共产主义者同盟作为秘密组织，当权者是看不见摸不着的，她却又无处不在——在反动派眼里，共产主义就像一个幽灵。既然共产主义被污蔑为“幽灵”，那么马克思便干脆以“幽灵”自喻，说：“现在是共产党人向全世界公开说明自己的观点、自己的目的、自己的意图并且拿自己的宣言来反驳关于共产主义幽灵的神话的时候了。”“幽灵”这个神形兼备的词，从此具有了世界意义，为一切共产党人所熟稔并心领神会。这不只是思想的独见，也是语言的神力所致。马克思的文章，不管多么庄重，总是文采飞扬。

“资本就是从脚到每个毛孔都渗透着血污来到世上的。”马克思眼里的资本，就像一个专门吃人的恶魔——马克思以他奇巧的椽笔，使一个抽象的概念变得丰满而有形有致，赫然跃入大众眼帘，连其“毛孔”，都看得真切。对资本如此通透的比喻和剖析，令读者于心惊肉跳的同时，认清了资本的样貌和质地。

在揭露“封建的社会主义的虚伪”时，马克思写道：“为了拉拢人民，贵族们把无产阶级的乞食袋当作旗帜来挥舞。但是，每当人民跟着他们走的时候，却发现他们的臀部带有旧的封建纹章，于是哈哈大笑，一哄而散。”以“乞食袋当旗帜”和“臀部的封建纹章”，比喻封建贵族之丑态，栩栩如生，不避“俗词”，嬉笑怒骂，皆成文章。

难怪，《马克思传》的作者梅林说：“就语言的气势和生动来说，马克思可以和德国文学上最优秀的大师媲美。他也很重视自己作品美学上的谐调性，而不像那些浅陋的学者那样，把枯燥无味的叙述看成是学术著作的基本条件。”他还说：“马克思在语言的惊人的形象化方面，也是可以和最伟大的‘譬喻大师’莱辛、歌德和黑格尔媲美的。”

不说学术著作了。且看马克思为自身辩护的语言，也不是气狠狠地“怒怼”，又多么华美、委婉且刚柔有致：“你们赞美大自然悦人心目的千变万化和无穷无尽的丰富宝藏，你们并不要求玫瑰花和紫罗兰发出同样的芳香，但你们为什么却要求世界上最丰富的东西——精神，只能有一种形式呢？我是一个幽默家，可是法律却命令我用严肃的笔调。我是一个激情的人，可是

法律却指定我用谦虚的风格。”这恰好印证了李卜克内西的那句话：“马克思的风格就是马克思自己。”是的，马克思看透世事，在此以子之矛攻子之盾，维护自己在“千变万化”和“无穷无尽”中的特立独行，标显自己是一朵无与伦比的香花，以及表达“幽默”和“激情”的权利，令压制他的恶势力无言以对。

马克思说：“对于没有乐感的耳朵来说，最美的音乐也毫无意义。”对于最美的语言，也要有一颗“语言敏感”的大脑去领悟吧？

然而马克思的语言，很有一些，如上述，连咱们这些没有“语言敏感”大脑的普通人，也会深受感染——就因为马克思的语言精辟神奇而不可抗拒。

他的伟大思想，借助他的优美语言在全世界飞翔，令反动派战栗，令更多的人信服。

“廉为官程”

□沈栖

作为我国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内容之一，“为官清廉”极受世人赞誉和推崇。记载先贤“为官清廉”嘉言懿行的古籍可谓汗牛充栋，而我颇为激赏北宋苏轼的“廉为官程”一说。

北宋熙宁年间，变法成为了“悠悠万事，唯此为大”的主流，朝廷过于注重官员的能力、治绩而轻忽了对官员的清廉要求，以致小人得势、腐败盛行，弄得朝野怨声四起，政局动荡不安。于是乎，苏轼写了《六事廉为本赋》，根据《周礼》所载官员亟须遵循的六条准则（廉善、廉能、廉敬、廉正、廉法、廉辨）提出：“事有六者，本归一焉。各以廉而为首，盖尚德以求全。在他看来，为官的最高法式和起码底线，“悉本廉而作程”，“廉为官程”以考核官员的德、能、勤、绩。因为一个官员在“官程”中一旦淡化、矮化、弱化了“廉”，势必会丧失廉耻，进而陷入贪腐的泥潭不可自拔，“功废于贪，行成于廉”。

虽说岁月荏苒，朝代更迭，但是，“廉为官程”则是古今一辙的，它于今依然是为官者的规箴。

这些年所披露的贪腐案件，出现了“低龄化”倾向。某些年轻人参加工作不久，甫提级别，其“官程”刚启程时，即为利所诱，成了“蚁贪”或“蝇贪”，仕途戛然而止。如贵州省铜仁市社保局会计张艺初入官场就堕落，其贪腐手法不是权力套现，更谈不上期权腐败，而是利用工作上跟钱财打交道之便挪用公款，在不到一年的时间内，“吃掉”30多万元社保资金来偿还赌债。其“官程”起步不稳，顾盼“廉”字，误入歧途，断送了政治生命。悲哉也夫！

一个人当官，总有他与众不同的优点和特长，或根正苗红，或胆识过人，或实绩突出，或能力超强。但一旦利令智昏，丧失了“为官清廉”的准则，其“官程”便自然会中途变道，走向反面。这里，不妨列举清代颜伯焘案。道光四年（1824年），广东连平进士颜伯焘任山东泰州郡守，年轻有为，勤于政务，深得民心，后升迁为陕西延绥道台。由他倡议刻制的“官箴碑”（即“吏不畏吾严而畏廉，民不服吾能而服吾公，公则民不敢慢，廉则吏不敢欺，公生明，廉生威。”）立于衡署，作为了自己的座右铭。随着官阶升高（官至闽浙总督），颜伯焘“官程”发生了转折，蜕化变质而沦为没有廉耻的狂妄贪婪之徒。张集馨《道咸宦海见闻录》载有颜伯焘返乡时路经漳州城的情形：“随帅（即颜伯焘）兵役、抬夫、家属、舆马仆从几三千名，分住考院及各歇店安顿，酒席上下共用四百余桌。县中府应实不能支。”至于颜伯焘所收受的贿金及珍宝，张集馨以“难以计也”一词足以道尽其贪得无厌。其实，颜伯焘这样先廉后贪、“官程”中途变道者，现今官场上也并不鲜见。

俗云：“行百步者半九十”。一名官员倘要一生清廉，很关键的是在其“官程”中站好“最后一班岗”。有些官员在即将走完“官程”时，发生了“黑色蜕变”，晚节不保，玷污了先前的政治清誉，甚或抵达“官程”终点时锒铛入狱。官场上出现的“59岁现象”乃是其表征。这些官员常因“有权不用，过期作废”的心理作祟，笃信“退休前办事，退休后收钱；退休前我给你办事，退休后你给我办事；退休前培育公司，退休后自任老板”，最终在快退休的关口“翻船”，身败名裂。现如今，我党反腐“零宽容”，即便是退休了的官员，倘有贪腐劣迹照查不误，这使得“官程”有了延续，彻底粉碎了他们“退休=平安着陆”之梦。

“虽惭老圃秋容淡，且看黄花晚节香”。看来，为官者必须将“廉”字统管整个“官程”，高高筑起清廉的铜墙铁壁。其理浅显：为官者一俟失去了清廉，一切都是扯淡！

别让新生儿再当文盲

□杨光洲

据澎湃新闻等多家媒体报道，近日，在山东省德州出生的一名新生儿，被当地派出所贴上了人生的第一个标签：文盲或半文盲。

派出所是在新生儿落户口时，在文化程度一栏中输入“文盲或半文盲”的。

新生儿的家长认为派出所的做法有些过分。派出所倒也爽快：“文盲或半文盲”是计算机系统自动生成的。家长介意的话，可以去掉。

作为家长，谁不对自己的孩子充满希望与祝福呢？望子成龙，乃人之常情。作为离人民群众最近、直接为人民群众服务的派出所，怎么就不懂人之常情呢？

把新生儿的文化程度首选项设为“文盲或半文盲”，还认为新生儿家长可能会不介意，这种认识符合常理、常识吗？

如果新生儿的家长对自己孩子是“文盲或半文盲”的结论介意，派出所是“可以”将此内容去掉，而不是“必须”去掉。这让让人感到派出所认定新生儿是“文盲或半文盲”没有错，是正确的。若去掉新生儿“文盲或半文盲”的标签，需要新生儿家长提出诉求。当然，最后去掉与否，由派出所决定，这简直成了一项权力。

新生儿究竟是不是文盲或半文盲呢？

《现代汉语词典（第7版）》（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编，商务印书馆出版）第1372页对文盲的注释是“不识字成年人”，第37页对半文盲的注释是“识字不多的成年人”。

新生儿不是成年人，这是常识。派出所给新生儿贴上“文盲或半文盲”的标签，显然是错误的。

给新生儿贴上“文盲或半文盲”的标签，这种错误是个别现象，还是普遍存在的呢？

德州这家派出所一语道破：“系统自动生成的”。户口登记计算机系统是联网的。看来，这一

错误是普遍存在的。

那么，公安机关为什么会犯如此低级的错误呢？

一是没有顾及群众感受。这使其违背了人之常情。

二是把服务当作权力。这使其违背了有错必改的常理。

三是粗枝大叶想当然。这使其违背了新生儿非成年人的常识。

不顾常情，不循常理，不知常识，怎么能密切联系群众？怎么能好好为人民服务呢？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警察简称“民警”，全称是“人民警察”。1950年12月8日，公安部向全国公安机关发出《关于统一人民警察名称的通知》：“关于人民警察之名称，各地均不一致，且‘警察’二字在人民中的坏观念很深，特作如下规定：各种警察一律统称‘人民警察’，简称‘民警’，凡来往公文表格中均用此名称。”公安部首任部长罗瑞卿反复强调，“人民警察”要做人民的“勤务员”和“警卫员”，体现“人民警察”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

各级公安机关牢记自己是“人民公安”，各级干警牢记自己是“人民警察”，就会顾人民群众之常情，就会循有错必改之常理，就会知新生儿非成年人之常识，就不会再出新生儿是“文盲或半文盲”的荒唐事了。

填写新生儿文化程度，是不是一道无解的难题呢？智慧从群众中来。广大网友纷纷提出建议。有人说，填“学龄前”为妥。愚以为，“学龄前”表述的是年龄段而非文化程度，且户口簿上已有出生年月日，再填“学龄前”属于信息重复。新生儿文化程度准确的表述宜为“零基础”。“零基础”，既表明其接受文化教育的时长，又表明其拥有文化的量。当然，这也只是个人建议，希望公安机关能将其与来自人民群众的其他建议一并考虑。

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公安机关服务群众的工作就一定能够做得更好。



国色天香

艾警春 摄

向孩子们传授防骗技能？

□杨念文

前段时间，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社会与法”频道播出了一档名为《保护少年的你》的节目。节目组工作人员假扮成坏人，试图把小学生骗走。在三个模拟实验中，只有第一个以失败告终，另两个实验中，“骗子”（编导所扮）轻而易举就把小孩子带走了。

这类实验中，假冒的“骗子”总能轻易得逞。孩子们鲜有不“上钩”的。个中原因，是孩子们年龄太小，心智不成熟。现实生活中，好多骗局是超出孩子们的想象力、超出他们的认知范围的。无论怎样教育、引导、模拟，总敌不过骗子们花样翻新。作为成年人的骗子们，心智肯定远超懵懂孩童，他们若是要挖空心思地行骗，孩子们自然是在劫难逃。

另外，由于年纪尚小，天真烂漫的天性使得孩子们对人生充满好奇和美丽的幻想，如果把成人世界的丑恶、凶险、欺骗、尔虞我诈、勾心斗角……这些污秽不堪的东西一股脑灌输给孩子们，是否会让他们幼小的心灵造成无法弥合的创伤？是否会让他们对尚未开始的漫长人生旅途充满畏惧？

本该无忧无虑的年龄，内心却装下过多的疑虑、充斥了过多的阴暗，他们脆弱的内心是否能承受这样的生命之重？人生路漫

漫，孩子们尚未涉世，却已被成年人告知：“孩子，这个世界遍地是坏人，处处是骗子，他们随时会跳出来加害你，你可要加倍小心啊！”那么，在孩子们心目中，人生还是美丽的吗？未来还值得向往吗？成人世界还值得信赖吗？

接受了太多的防骗教育之后，我们的孩子，可能会对周围的人充满了恐惧，充满了敌意。当素昧平生的陌生人向他们求助之时，他们还会施以援手吗？他们还会以助人为乐事吗？在他们的潜意识里，自己已被坏人团团包围！他还会心安理得地做个好人吗？在坏人扎堆的世界里，好人岂不是待宰的羔羊？举世皆浊，为何要我独清？

于是，我们的孩子们，这些未来社会的主人，将变成一个内心冷漠、无情无义之人！在对世界充满恐慌与怀疑的阴影下成长，内心不可能阳光明媚，对他人不可能热情似火，因为他们要时刻提防着周围潜在的坏人！

多么可怕！

我想，与其在教育孩子们如何防骗上下功夫，还不如尽力为他们筑起一堵坚固的“防火墙”，为他们营造一个风清气朗的社会大环境。防范恶人不应该成为未成年人的沉重任务。由成年人扛起打击犯罪、创造温馨社会的责任，还孩子们一个无忧无虑的童年，岂不远远胜于让他们去掌握种类繁多的防骗技能？